

根

木有根、水有源，而人的根本源頭在那裡？朋友，不知您可有想過？寰顧今日，世風日下，人心不古、道德淪落；人類生活舒適了，食、衣、住、行，樣樣都不餘匱乏，這都是科學所帶來的。而為何外在物質生活進步了，但是人類的心靈精神反而落伍了？

儒家認為人人皆可成堯舜；耶穌說：「人人皆可上天堂」佛曰：「眾生皆具佛性」。都在點化眾生，只要「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修養自性、濟世救人、多行功立德，必然能成就聖賢仙佛。「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讀聖賢書，所學何事。」人人都有一光明靈性。好像太陽被烏雲所遮蔽，有而不知；如今我們知悟我們本性乃一塵不染，更應撥除這些烏雲（貪、嗔、癡等脾氣毛病），才能使我們明亮的靈光重現，去照耀別人。

聖賢說過：「天下逆，援之以道。」自從我學「道」以來，內心更覺得應讓大「道」普傳於世；讓人人都能頓悟本來，每個人都能「借假修真」「啓發良知良能」以恢復本性之自然，進而

楊鴻明

「達本還深，歸根認母。」其實修道如吃飯一樣，人人可修，人人可行，並沒有什麼奇特；可是一般人往往將此加上一層障衣，以致無法了解「道」的真相與面目，只好妄加猜測、摸索。『道』充滿于宇宙天地，日常生活處處有道，待我們用心去體悟。「道」即理也，在天為天理，在地為地理，在人為性理，也就是我們良心本性。而修道可說是「內聖外王」的功夫，內聖就是修心養性、去脾氣毛病、有雅量、無執著、恢復自性之光明也；外王者，乃是親民渡眾、行功立德、眾善奉行之事。

學道使我了解了人生的真諦，而了悟人生的真諦，就好像為自己確立了一個長遠奮鬥的目標，正如打靶有了鵠的，航行有了終點，不致於「無的放矢」「隨波逐流」，渾渾噩噩了却一生。而人生的真諦就應做到立德、立言、立功三不朽，以脫苦海，登道岸，化大千世界為蓮花邦。希望我們能以先賢張載所說的：「為天地立心、為生民立命，為往聖繼絕學，為萬世開太平。」而共勉，共同來創造一個真、善、美的人生。

套手

啾啾

我想我已不再年輕了。甚至頭頂都有點微禿。安逸的日子幾乎使我不做他想……。能幹的太太為我照顧著皮鞋店的生意，繁忙的工作已使她認為夫妻間的促膝談心是種浪費時間且傷神的奢侈行為，尤其是對我這種老了鬥志的男人而言。雖然如此，我仍每天到皮鞋店去帶忙，但我真能做些什麼呢？看著太太幹練的做著一筆又一筆的生意，讓每個顧客認為買的是最便宜又最合意的鞋，然後熟練的進帳，再打起笑臉迎接另一個客人時，我總有種失落的感覺，甚至懷疑我是一家之主的地位，但是又如何呢？日子是這樣的過下去呀！而至少，我的一家是溫飽的。

每天在早上八點營業前的一小時，我準時到店裏清理一些前

一天留下來的鞋盒，打掃地毯，順便看看鞋架上的鞋是否擺置妥當，然後等妻送孩子上學後回到店中，我們才真正開始一天的營業。日子平靜得不起一絲漣漪。在三月的美麗季節裏，女兒提議全家外出野餐。太太認為三月的生意好做，卻也不願拂了女兒的心意，於是對我這默不吭聲的人下了道旨意，要我帶著姊弟倆出去玩一趟。挑一個溫暖的早晨，三個人雀躍的讓妻送出門。在路上，姊弟倆爭著跟我報告新近的趣事：如何整了學校裡的老巫婆，讓她氣得拿起高跟鞋追著作惡的孩子，又如何老師的飲料裏調了水彩，校工的猴子又拉女同學的裙子了，隔壁的小孩抽煙被抓……。兩個小寶貝笑得人仰馬翻，我也跟著呵、呵、呵的笑了起來，畢竟這年紀的孩子還太小。

今天果然是個溫馨的日子，暖陽悄悄的從窗口爬進巴士來，我循著陽光的足跡瞧著車子裏的每一個人，對面有一位美麗的女郎在胸前佩戴了星形鏡面的胸飾，特別在陽光裏閃爍個不停，這吸引了我的視線，而她也正瞧著我的兩個蛋，我才意識到姊弟倆

的笑聲可能影響到別人了。於是我對她點了點頭，表示歉意。她有禮貌的回了一回，又專注的看著街景。對於如此沈靜的女孩是很難打開話匣的，但當我發現我們在同一站下車時，我禁不住邀請她一同野餐，她燦然的笑了，並且陪我們走了一段，我告訴她，我是本市最大的一家女鞋店的老板時，她表示剛搬進市區不久，也許有機會成為我的顧客。在公園門口，我們道再見。姊弟倆飛奔進去，我則找到一張充滿陽光的橫椅坐著。看著五顏六色的少女，在這春日裡，已迫不及待的換上了夏裝，而傳來的陣陣嬌笑中是如此傾瀉了青春的愉悅……也許是陽光真的太暖太舒服了，它竟讓我沈沈睡去：「忽然看見年輕的自己，正追逐著一群蝴蝶般曼妙的少女，爾後又成了個毛髮稀疏的老頭，而妻竟然出現……」醒來時，我跌落在橫椅下。一樣的陽光，一樣的世界，一樣老態的自己。妻，她也曾是個羞澀美妙的少女呀！唉！嗯！兩個寶貝蛋呢？得趕緊找到才行，免得闖禍了……。

× × ×

回到家已經相當晚了，累了

一天，早早就上了床，半夜裏卻被妻喊醒，竟是小弟發高燒。我趕緊起身，開車載他到鎮上醫生處打了針。折騰了大半夜，大家弄得疲累不堪，尤其是妻滿眼的惺忪，於是我提議：明日的生意由我一個人做，而妻留在家裡休息，也照顧小弟。不出我所料的，妻以那一貫婉轉的態度表達出對我工作能力的不信任，我也總抱著「以家庭和諧為己任，置男性尊嚴於度外」的胸懷，默默的承受了。隔天，照往例，我早一小時到店中打掃，正當我低頭工作時，門「呀！」的一聲被打開了，心想不可能這麼早就有顧客上門吧！「嗨！」，背後響起了一聲清脆的問候，我回轉頭時，我們彼此都嚇了一跳：竟是昨天巴士上認識的女孩子。「開始營業了嗎？」「當然！當然！」想不到這麼快又見面了啊！女孩笑了，我突然好喜歡如此的笑容，潔白的牙齒在微張的紅唇後面閃爍，頭髮顯得有點零亂，稍稍的掩著明媚的雙眸……。「我能為你服務嗎？」她似乎沒聽見我的問話，自顧自的瀏覽著鞋架上的鞋。突然她回過頭來：「我要一雙鞋。」「那沒問題，只要你喜

歡的，我都幫你拿下來。」「我只要一雙能配合身上衣服顏色的鞋，你能提供我一點意見嗎？」我很老道的爬上鞋架挑了一雙素面的小牛皮高跟鞋，「嗯！對這麼年輕的小姐而言，這可能顯得老氣了一點。」於是我又拿了同樣式，但在鞋面多了蝴蝶結，比較時髦的一種。當我走向她時，發覺她一直把眼光放在我身上，這時我竟然莫明奇妙的籠罩了起來。我勉強的蹲下身幫她量了尺寸，順便把鞋套上她的腳時，她叫了，「噢！不是這種的，是那種那種，你知道的……。」「噢！我曉得！我曉得，我再幫你挑。」這時我不禁暗罵自己，竟會拿出如此沒有生氣的鞋給這位漂亮小姐。又一次我謹慎的拿了一雙最新款式的鞋。看著她皺緊了眉頭。唉呀！我不會笨得拿不出一雙令人滿意的鞋吧！於是我慫恿著：「先套一下，我們店裡還有許多好貨色呢！她欣然點頭，並暗示我幫她穿上時，我的手竟然是顫抖的，為了掩飾這份尷尬，我把頭壓得很低。當時必定十足的笨手笨腳。當她用膝蓋輕輕的碰了我的額頭，我才驚覺鞋子早已穿好了。「嗯！挺不錯的嘍！」「好像蠻好的！不過我還想看看其他的鞋。」我盡可能的從

鞋架上拿下所有的鞋時，她笑了：「我只要一雙呀！」這使我受窘，正準備把手上的鞋歸回原位時，她阻止了我的愚行：「等等，我想試試你手上的那雙。」她一把拿了過去，飛快的試著，當她試完所有的鞋時，地上已經一片凌亂了，不過終於有點眉目了：「你看看腳上這雙合適呢？還是手上這雙？」「我認為這是憑個人感覺的，若是你一定要我選擇的話，我想……。」這時她忽然自己做成決定：「還是手上這雙好。」她換了鞋子後，果然使整個人增色不少，這時我不得不佩服她的眼光。當我幫他打包好，告訴她值五百元時，她竟搖了搖頭。我無法了解她的意思，她只好表示身上一毛錢也沒有。這下子輪到我皺眉頭了，她很不耐煩的說：「好了！好了！我不想為難你」。然後意味深長的看著儲物室再看看我。突然我明白是怎麼回事了，這時妻開的車也已到了門口，我急急忙忙的把鞋塞到她手裡，告訴她：「你可以走了」然後從口袋掏出錢來進帳。那女孩最後拋了個飛吻給我，愉快的走了出去。我想妻進來後，也許會嘉許我做了一件生意……。